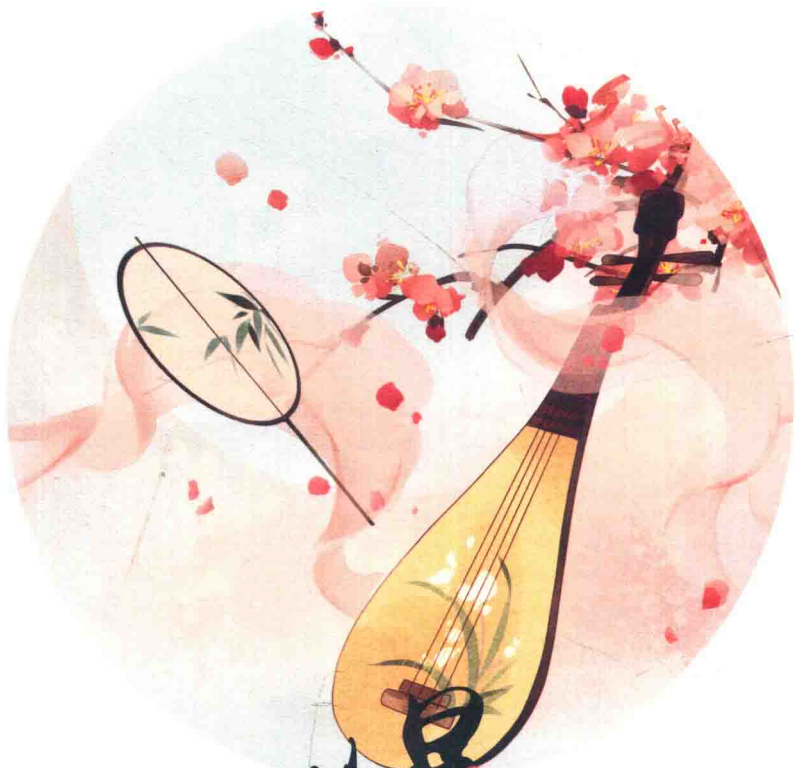


BAOMENG
CHONGFEI



夜清歌

著

爆萌宠妃

中册

为她，我愿与世界为敌！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夜清歌
著

暴萌 宠妃

BAO
MENG
CHONG
FEI

中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第十一章

长发及腰，娶我可好

望湘楼的宴会结束之后，钱朵朵揣着几千两银票在繁华的街道玩了一圈，直到太阳快落山的时候，才想起来回三王府吃饭。

她刚走到正厅的时候，却看到龙裕天、龙胤天和龙慕宸正在品茶，还有像苍蝇似的无处不在的朱思思。

龙慕宸品了一口茶，看着钱朵朵那么有活力的样子，一直担心的心情也跟着放松了不少，决定摇尾巴讨好：“朵儿，瞧你那么眉开眼笑的样子，有什么开心的事，和我们说说？”

钱朵朵凌厉的眼神一扫射：“叫谁朵儿呢？皇叔，我和你不熟！”

龙慕宸表示很受伤，压根儿不在意当着龙裕天的面，伸手扭了扭钱朵朵气鼓鼓的小脸：“小朵儿，你的良心跑哪里了？从本王这里坑了不下十万两银票，现在倒是和本王不熟了？”

提起银票，钱朵朵立刻恼怒了，将她蛮不讲理的本事发挥得淋漓尽致：“谁说坑你银票了？那些都是我的劳动成果，在百花楼的时候寒铁也在，可以给我作证，还有，你说那些银票是你的，谁信啊？你叫叫它们，看它们会不会答应你，跟在你屁股后面跑？”

随后，她小狗似的闻了闻他的袖口，没好气地甩开了他的胳膊，哼了一声：“皇叔，你最好离我远点，你身上的味道好刺鼻，还有，别用你抱过别的女人的咸猪手扭我，小心我一脚把你给踹飞！”

龙慕宸缩回手，低头嗅了嗅自己的衣袖，果然有一股女人的味道。不过，她吃醋的模样也太可爱了，腮帮子鼓鼓的，眉眼含嗔，一副要把自己扑倒的样子。

龙慕宸不怕死地靠近钱朵朵，低头咬耳朵：“朵儿，你吃醋了？”

钱朵朵斜眼看着距离自己的侧脸仅有一枚硬币距离的男人，他笑得如此妖媚惑人，她心里忍不住火冒三丈。

知道自己吃醋了，看着自己为他魂不守舍、手足无措的样子，他很骄傲是不是？

钱朵朵越想越不甘心，低下头咔嚓一口咬住了龙慕宸的手腕，一边咬着，一边还愤愤不平：“让你嚣张，让你嚣张！”

龙慕宸看着她如此顽皮的样子，哭笑不得地连忙道歉：“朵儿好了，我认错，咱不生气了，好不好？”

别人不知道他嘴里的“我认错”是什么意思，可是龙裕天和龙胤天却心照不宣地知道两个人现在的状况是打情骂俏。

被当作透明人好大一会儿的三王爷，终于受不了了，一把拉住钱朵朵的手腕，将她带进了自己怀里。

不好对皇叔发火，他只能板着脸训斥钱朵朵：“朵儿好了，别没大没小的，怎么说十四叔都是我们的皇叔。”

加重了“皇叔”两个字，龙裕天刻意提醒她要注意身份。

朱思思眼睁睁地看着龙裕天气息中弥漫着嫉妒和醋意，还有他禁锢着钱朵朵不愿放松的手腕，无处不彰显着他对钱朵朵的在意和占有。

作为一个女人，她很清晰地感觉到，龙裕天是爱上了钱朵朵，只是他现在还不愿承认罢了。

“裕，宸王，刚才你们不是说关于刺客的事情，有线索了吗？”朱思思很聪明地插了句话，成功地把所有人的目光转移到了她身上。

“三哥，这是真的？”龙胤天收起了看戏的表情，变得严肃了起来。

“嗯，我暗中让人查了一下那些刺客的来历，是出自江湖的一个杀手组织，只是现在还不清楚幕后主使是谁。”龙裕天一想到那天晚上惊心动魄的一幕，眸底瞬间变得阴冷刺骨，也顾不上教训钱朵朵了。

钱朵朵也知道这件事的严重性，收起了闹腾的性子，眼睛突然一亮：“对了，你们跟我来地窖一下，我有个宝贝要给你们看。”

几个男人互相看了一眼，就跟着钱朵朵的脚步一起进了地窖。

三王府的地窖，是一个寒冷至极的冰库，平时是为了龙裕天练功的时候用。

零下几十摄氏度的温度，三个大男人还受得了，可是两个女孩子却有些经受不住这种寒冷，嘴唇都有些青了。

龙裕天看着钱朵朵的侧脸，连忙脱下身上的外袍，刚想披在钱朵朵肩膀上的时候，有一双手比他的动作还快上一步，就把她娇小的身子裹了起来。

那个比龙裕天还殷勤的人，正是现在最不受钱朵朵待见的龙慕宸。

钱朵朵闻到他衣服上还残留着昭阳郡主的味道，皱着眉头嫌弃地扯了扯，谁知道龙慕宸这次比她还霸道，一只手按着钱朵朵的肩膀不让她乱动，眉眼间带着少许强硬：“朵儿听话，把衣服穿好，万一生病了，一会儿有你哭的。”

朱思思站在龙裕天身边，看到他拿着衣服的动作僵硬在钱朵朵背后，突然之间拉住了他的手腕，感动地说：“裕，你把衣服穿上吧，我能撑得住，咳咳——”

龙裕天听到声音，扭头看了一眼朱思思，见到她精致的小脸羸弱苍白，心里内疚差点忘记了她的存在。

不知道是不是出于心里的内疚，或者是为了给自己一个台阶下，他二话不说就把自己的外袍披在了朱思思身上，心疼地道：“思思，你身体不好，要不我先派人送你回去？”

朱思思摇了摇头：“不，我要跟着你，看到事情水落石出了我才能安心。”

龙裕天听了这话，也不好拂了她的心意，揽着她的肩膀缓缓进入了冰窟。

冰窟的正中央，有一张寒冰所制的玉床，平时是龙裕天提高内力所用的。

而现在，在那张玉床上，却躺着一具男性的尸体，不仅如此，这个男性的上衣已经被剥光，健硕的腹部似乎还被刀子划出了一道口子，苍白的面容加上身上散发出的寒气，特别有一种僵尸出没的感觉。

朱思思看到这一幕，尖叫了一声，吓得花容失色，差点没昏厥过去。

“朵儿，这个人和你有什么深仇大恨啊，你要如此鞭尸？”龙胤天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原来这就是钱朵朵要带给他们的宝贝。

钱朵朵哼了一声，指着那个男人的脸：“你们一个个还王爷呢，一点侦探意识都没有！这个人就是上次刺杀阿三不成，服毒自尽的那个，我让侍卫把他带回王府就开始研究了。”

古代没有像现代那样保护现场，提取证据什么的，再加上上次的事情来得突然，钱朵朵还没有在刺杀现场多待一会儿就被他们拽走了，现在也只好一点点从尸体上看看能不能有什么突破。

龙裕天看到钱朵朵对他的事情这么认真和在乎，心里升起了满满的感动。

钱朵朵在潜意识里还是喜欢他的对不对？否则怎么会如此用心地为他排查凶手的身份？

龙裕天的眼中溢满柔和的情愫，语气也跟着软了许多：“朵儿，那你研究得怎

么样？”

“给你们看一些我从尸体上采集下来的东西啊。”钱朵朵也步入了正题，变得严肃了许多。她很专业地套了一副自己特制的白手套，拿出了几个透明的袋子，一个个放在了三位王爷眼前。

龙胤天面对这些看似很普通的东西，疑惑地问：“朵儿，这些都是什么？”

“这个是我从刺客肩膀上抓下来的一些东西，如果我没猜错，应该是宫里太监所留下的拂尘之类的东西吧。”

三个人拿过钱朵朵手里的小袋子，几经确认，的确是宫里太监所用的拂尘，而且看这种拂尘的材料和质地，应该还是很有身份地位的大太监所有。

“这个拂尘是从刺客身上发现的，就表示上次的刺杀很有可能和宫里的某些人有关，只是朵儿，宫里的太监那么多，我们怎么知道是谁？”龙胤天问出心中的疑惑。

钱朵朵笑了笑：“这件事我们上次不是已经讨论过了吗？其实我心里大概也有数了，就等着收集更多的证据罢了。”

“哦，你的意思是，刺杀我三哥的幕后主使，是——”龙胤天如梦初醒。

只是他的话还没来得及说完，突然之间龙慕宸重重咳嗽了两声，打断了他差点脱口而出的名字，片刻之后，他的目光便转向了朱思思。

虽然朱思思和这件事并没有什么牵扯，但是怎么说她爹也是当朝丞相，更是皇后拉拢的对象。

朱丞相虽说现在表示支持三王爷，可是朝堂之事瞬息万变，保不住下一秒又会出现什么变故。更何况，万一事情从朱思思的嘴巴里走漏出去，那么必将打草惊蛇，伤害到钱朵朵。

龙裕天心里明白皇叔有意打断的意思，转身对朱思思说：“思思，你先回去休息好吗？这里太阴冷，我怕对你的身体不好。”

朱思思看到龙裕天有心把她支走，眼眶立刻红了：“裕，我没事的，你就让我在这儿待着吧，一天不找出伤害你的凶手，我就一天不会安心，而且这件事，我还可以让我爹暗中帮你留意一下，这样岂不事半功倍？”

她完全是一副胆战心惊的担忧神态，楚楚可怜，泪眼朦胧的样子也让龙裕天心软了，不舍得再赶她走。

“好了，思思，那你有什么不舒服的话，要立刻和我说，知道吗？”

钱朵朵撇了撇嘴，他信任爱护朱思思，干吗把她拖下水？不知道这个女人阴险毒辣，恨不得将她碎尸万段吗？要是让她知道什么事情的真相，保不齐暗地里给自

己一枪呢。

钱朵朵自我保护的意识立刻升了上来，也不指望龙裕天会站在自己这边把朱思思赶走，她灵活地转动了一下眼珠，随手拿起一个黑不溜秋的东西，打开袋子的封口，在朱思思眼前晃了晃，随即，一股腥臭味扑鼻而来。

龙裕天捂着鼻子，被恶心到了：“钱朵朵，这是什么东西，拿远点，臭死了。”

钱朵朵越是看朱思思脸色苍白，越是过分地把手里的黑东西往她手上一放，笑嘻嘻地说：“这个啊，没什么，只不过是从我尸体的肚子里挖出的肝脏而已，朱小姐感觉怎么样？很软很嫩吧？”

朱思思手里捧着那团东西的时候，就感觉一阵毛骨悚然，胃里反酸得难受，现在一听这是死人的肝脏，吓得疯了一般把那团东西丢了出去，转身便吐得昏天暗地的。

钱朵朵鄙视地扫了朱思思一眼，不紧不慢地捡起地上的东西，又一次拿到朱思思面前：“朱小姐，你不是要和我一起研究吗？这个东西可是个好证据呢，你再摸摸？”

钱朵朵的声音一落，朱思思猛然跳了起来，一阵恶心从心底蹿了上来，她瞪着身前的那团黑东西，眼睛惊恐地紧缩一下，便对着钱朵朵喊了起来：“你走开，别过来，别过来！”

说着，她像是被鬼追着一般，脚步踉跄地转身冲着门口跑了出去，在转弯处没来得及止步，又砰的一声撞到了墙上，那样子别提多狼狈了！

龙胤天看着朱思思落荒而逃的样子，讪讪地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拿过钱朵朵手里的那团黑东西，说：“朵儿，你可真行，随便弄出一个东西，就能把她吓得魂不附体的，不过下次麻烦你别说肝脏什么的，恶心死了。”

钱朵朵很无辜：“这就是肝脏啊，我又没说谎。”

龙胤天被她轻飘飘的一句话惊愕得刹那间把手里的东西丢出了好几米远，闻着那股味道，差点和朱思思一样吐了出来。

“小四，你不喜欢也别给我扔了啊，这可是我用了几天时间得到的劳动成果，你们一个两个的怎么当皮球在拍啊。”钱朵朵耷拉着眼皮抱怨了一句，第二次弯腰捡起那团黑东西。

“朵儿，你怎么想起来把这个东西弄出来？”龙慕宸也被惊愕住了，他们圣宸国最高明的仵作，也不能把尸体弄成这个样子啊。

钱朵朵面对他们目瞪口呆的样子，觉得真无趣，便言归正传地解释道：“你们

还记不记得那些刺客在刺杀失败后都咬舌自尽了？可是我把他带回来的时候，却发现他的死法很不同，所以就试着用一根银针刺穿了他的喉咙，才知道原来他是服毒自尽的。我把他的内脏解剖了出来，提取出残留的毒液，让那些草药店的大夫鉴定了一下，可是他们都说不出是哪种毒，最后有一个制毒的高手告诉我，这是来自苗疆的一种剧毒，在我们圣宸国是很难看到的。”

钱朵朵的一席话，让他们都陷入了沉思。

突然，龙慕宸开口：“如果本王没记错，皇后身边的广丰，就来自苗疆，而且他恰巧是凤藻宫的首领太监。”

“真是皇后干的？刺杀三哥，就是为了夺取太子之位？”龙胤天是个急脾气，得到初步结果后急忙转身，“我现在就进宫，把这事告诉父皇！”

“老四，你别冲动，仅凭广丰是苗疆人，还不能说明什么，你这一进宫，就会打草惊蛇，会把朵儿置于险境的。”

龙慕宸一语惊醒梦中人，龙胤天点头表示赞同：“十四叔说得对，是我太冲动了。”

想到朵儿的安危，龙胤天又忍不住抱怨了一句：“三哥，你也是的，明明知道思思在这里不方便，刚才你还任由她探听我们的消息，要不是朵儿用这个内脏吓跑她，说不定她现在什么都知道了，那朵儿岂不是很危险？”

话被挑明了，龙裕天面上有些挂不住，极力解释：“四弟，我知道你们心里的担心，可是思思是我们的人，她懂得以大局为重，绝不会把这么重要的事情告诉别人的，你太多心了。”

“她为了你确实不会说什么，只是你别忘了，她现在可是视朵儿为情敌，一个女人嫉妒起来，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你连这点都没想到吗？”

“思思不会，她从小就心地善良，而且私底下她对朵儿还算尊重。”龙裕天这句话说得明显有些底气不足。也许他是不愿意相信，自己一直喜欢的女人会不择手段地做出这种事。面对一个新欢，一个旧爱，龙裕天左右为难。

“哼，我看你就是偏心，即便朱思思对朵儿不会造成任何威胁，但是这毕竟关系到朵儿的安危，即便有万分之一的可能，你也不能把她暴露于险境之中，三哥，你心里根本就没有朵儿的存在！”

龙胤天说得义愤填膺，朵儿现在怎么说，都是三哥的王妃，而他却一再偏帮朱思思，还如此拿钱朵朵的安全当成儿戏，简直是太过分了。怪不得朵儿会选择十四叔，如果换作自己，也不可能爱上这样的三哥的。

被弟弟这样指责，尤其是当着钱朵朵的面说到自己的短处，龙裕天也是怒气冲

天，说话也不客气了：“龙胤天，注意你的言行，钱朵朵是本王的女人，是本王的王妃，要怎么样轮不到你管，别以为你是我的亲弟弟我就不敢把你怎么样，别忘了自己的身份，更别忘了钱朵朵是你的皇嫂！”说完，龙裕天抬起手想把钱朵朵拉到自己身边。

可是一直沉默着的龙慕宸突然抢先了一步，把钱朵朵护在了自己身边，冷淡地说了一句：“老三，老四说得不错，也许你应该好好想一想，你到底能给朵儿带来什么。”

龙裕天冷着脸：“十四叔，你这话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很明显，就是你不能带给朵儿她想要的生活，上次在皇宫，她已经把自己的态度说得很明白了，她要的是一生一世一双人的姻缘，要的是从一而终的爱情，你能给她吗？或者说，你愿意为了她，退出皇位的竞争，带她浪迹天涯？还是会为了她，放弃迎娶朱思思的念头？”龙慕宸抓准时机，把自己的心里话一股脑地说了出来，试着让龙裕天放手。

他太了解这个侄子了，他是一个有着终极目标，胸有大志的男人，为了他政治上的理想和抱负，他不会被任何感情所牵绊，所动摇。

阴沉，干练，果决，冷酷，颇有建树，这种男人也许会成为一代明君，却永远不会成为一名合格的丈夫，更不适合守护在钱朵朵身边。

尤其是他一次又一次地拿自己“夫君”的身份提醒自己，却从来没有尽到一次为人夫该有的责任，这点让龙慕宸很愤怒。

“如果你做不到，就请你放手，主动拿出休书，还朵儿自由，更不要让她莫名其妙地承受像朱思思这种女人接二连三的挑衅和敌意。”

龙慕宸的话，让龙裕天一阵愣怔，但却句句刺中要害，让他无法反驳。

不可否认，钱朵朵让他抛下的，是龙裕天穷极一生所追寻的东西，他绝对不可能因为儿女私情轻易放弃。可是要让他就这样认输，他又心有不甘。

“哼，十四叔的意思，我不能给朵儿这种生活，难道你能给？我劝十四叔有时间还是厘清一下你和昭阳郡主的关系吧，省得抱着别的女人的时候，还义正辞严地说你心里喜欢的是她。”

龙慕宸的脸色，随着这句话瞬间变得沉冷了起来，眼底布满碎冰。

原本丫头就因为这件事和自己闹别扭，不愿搭理自己呢，眼看着关系能缓和那么一点点，龙裕天又故意旧事重提，火上浇油，这不是挑拨离间，唯恐天下不乱吗？

果不其然，当冰窟里的温度随着两个男人剑拔弩张的火气渐渐升温的时候，钱

朵朵突然挡在了他们之间，开口大呼道：“本姑娘起早贪黑地在这里工作，为你们皇家清理门户，你们两个却在我抽丝剥茧的分析中大眼瞪小眼地打断了我的思路，我警告你们，谁再多说一句话，本姑娘就把你们当小老鼠一样给解剖了！”

龙慕宸无语，很乖地闭上了嘴，免得越描越黑引起一顿炮轰。

倒是龙裕天，发挥了不怕死的精神，还想开口说什么。

钱朵朵立刻打断他：“阿三，我想你应该去看看猪屎，我求你别在这里给我捣乱了，这种需要强大智商的工作，对于你来说简直是天方夜谭，我觉得谈情说爱还比较适合你，你可以走了。”

龙裕天看着钱朵朵嫌弃地朝他挥挥手，像是赶苍蝇一般，他觉得一阵胸闷：“钱朵朵你真是不可理喻！”

他那么强烈地表明了自己的立场，不惜对十四叔公然挑衅，来表达自己对她的好感，这个女人非但没有感动得痛哭流涕，反而一股子毫不在意的样子？如果换成思思，绝对会小鸟依人地和他来一场琴瑟和谐的秀恩爱。

而且她选择现在开口，明显是偏帮龙慕宸！

龙裕天很受伤，很气愤，咬了咬牙，冷哼了一声，拂袖而去。

第一轮对决略胜一筹的龙慕宸嘴角不由自主地扬起一道笑意，服软地喊道：“朵儿……”

钱朵朵没好气地瞥了瞥讨好的龙慕宸，收回目光，选择无视，继续拉着龙胤天鼓捣尸体。

“小四，我还发现了一件特有意思的事情，你看，这个尸体背后有刺青哎，好像是一朵牡丹花啊。”

龙裕天灰头土脸地被钱朵朵赶了出来，一出门就听到打扫庭院的许大娘说，朱思思恶心干呕，头晕目眩，她无奈之下就把朱思思送到了思雨阁让她休息片刻。

龙裕天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刻赶了过去，刚推开寝殿的门就看到脸色苍白的朱思思坐在榻上嘤嘤抽泣。

“思思，你哭什么？”龙裕天坐到她身边，轻柔地扶着她的肩膀。

朱思思一看到龙裕天，呜咽了两声，便一头钻进了他的胸口，娇弱地抹着眼泪，声音都变得软糯：“裕，你终于来了，姐姐刚才拿的东西，差点没把我吓坏了。”

龙裕天感觉到身前女人的小手无力地攀在自己的肩膀上，他放软了声调安慰：

“思思别怕，我这不是来了吗？朵儿刚才是有些过分了，不过她胡闹惯了，你别和她一般见识。”

朱思思暗暗皱了皱眉，胡闹惯了，别和她一般见识？钱朵朵一次又一次地给她使绊子，羞辱不断，刚刚竟然用那种下三烂的方式吓唬她，现在被龙裕天轻描淡写的一句话就带过了？

真是该死的狐狸精！也不知道用了什么龌龊的手段，把龙裕天迷得神魂颠倒。

“裕，我不敢怪姐姐，只是刚才我出来的时候，撞到了额头，都肿了一大片，肩膀也淤青了，我不敢回府，害怕万一爹爹看到了又要担心，让人查下来再误会了朵儿姐姐。你知道的，爹爹对于朵儿姐姐当上王妃的事情颇有微词，而且上次在宫宴上朵儿姐姐也曾经对爹爹出言不逊。所以，我想今晚，能不能留在这里？你派下去丞相府和我爹爹说一声就好了。”朱思思的声音虽然娇软入骨，但是每字每句都在提醒、威胁着龙裕天，充满了浓重的心机。

龙裕天原本是想送朱思思回丞相府的，但现在一听这话，便改变了主意。毕竟钱朵朵得罪过丞相，下午又打了朱飞，在这个内忧外患的节骨眼上，他不想再多生事端。

“好吧，思思，你既然不舒服，那就在这里好好休息吧，本王先走了。”

“裕，我不想一个人待在这里，我害怕，你陪我说会儿话吧。”朱思思拉着龙裕天的袖口，撒娇似的摇了摇。

“好吧，本王在这里陪你一会儿。”朱思思那无助可怜的眼神让他不忍心拒绝，龙裕天犹豫了片刻，还是坐到了她身边。

朱思思纤细的双手环抱着龙裕天健硕的腰肢，小脸深深地埋在他胸前。

两个人都没有再说话，感受着彼此起伏不定的呼吸和淡淡的温度，那种感觉，像是回到了小时候青梅竹马最纯洁的爱恋里。

龙裕天想到这里，有些感动，也因为自己喜欢上了钱朵朵辜负了朱思思而内疚。他抬起手，同样轻柔地圈住朱思思的腰，让她舒服地靠在自己怀里。

这个举动让一直安静的女人肩膀轻轻颤抖了一下，微微扬起头，媚眼迷离地凝视着龙裕天俊美无俦的侧脸。

房间里充斥着她们身上散发出来的淡淡的幽香。

红烛高照，温度也在渐渐攀升。

朱思思哪里能错过如此良辰美景，酥若无骨的双臂主动攀住了龙裕天的脖颈，她仰起头，主动将唇靠了上去。

可就在两人的唇瓣即将吻上的瞬间，龙裕天几乎是下意识地抬起手，慌张地将朱思思推了出去。

朱思思没想到龙裕天竟然会用这种激烈的方式拒绝她的靠近，身子重心不稳，竟然把额头撞在了床榻的柱子上。

“裕，你……”朱思思难以置信地望着他，瞬间泪光盈盈。一个女孩子投怀送抱，眼前的男人却不屑一顾，她觉得无比委屈。

龙裕天看到朱思思原本就有些红肿的额头，因为自己的失手变得淤青，也有些手忙脚乱，连忙扶起她：“思思，你没事吧？我不是有意的。”

然后，碰触着她有些温热的肌肤，他心虚地收回手，巧妙地转移了话题：“你不是想和我说话？想说什么？我听着。”

朱思思心里有些黯然，却忍着骄纵的性子，小鸟依人地挽住龙裕天的手腕，然后依靠在他胸前，随意聊起了一些小时候的事情，特别煽情。

直到感觉氛围温馨了不少，而身边的男人也因为自己提起的往事变得心软了起来，朱思思才再一次地进入正题。

“裕，我记得过一阵子太后的孝期就过了，到时候你就可以请求皇上为我们赐婚了。”

龙裕天没有想到朱思思会突然之间提起这个事，犹豫了一下，含糊道：“这件事我们以后再说吧。”

“裕，这婚事我已经和你提了好多次，但是你每次都是这样敷衍了事，你答应过我，在皇上寿宴的时候会提出休了钱朵朵，可是你却食言了。裕，你告诉我，你心里是不是已经不准备娶我为王妃了？”终于，朱思思再也佯装不下从容和大度，拉着龙裕天的手腕语气有些激动地呜咽着。

“本王说过，会给你一个交代！”他身边的两个女人，一个拼了命地跑，一个不停地逼，没一个省心的，尤其牵扯到了钱朵朵的休书，龙裕天一出口就是不耐烦的语气。

“给我一个交代？裕，从什么时候开始，娶我为王妃，已经成为你对我的‘交代’了？”朱思思面色苍白，带着隐隐的失望，既然事情已经挑明了，那就不妨打开天窗说亮话，让龙裕天彻底做一个选择。朱思思继续说，“好，那我问你，你要怎么给我交代？是废掉钱朵朵，封我为王妃，以后让我贵为一国之母，还是要随便给我一个侧妃之位，敷衍了事，让我屈居钱朵朵之下？”

龙裕天眸底暗光闪动，眼前咄咄逼人的朱思思让他感觉一阵烦闷，他疲惫地闭上眼睛，冷淡地开口：“思思，本王现在不想和你讨论这些，更不想和你吵架，你先休息吧。”

朱思思错愕地看着龙裕天转身离开的背影，猛然从榻上站了起来，指向他的

手都是颤抖的：“三王爷，你果然对我无意，你果然还是为了钱朵朵那个女人辜负了我，既然你迟迟不愿娶我，我朱思思也不是死皮赖脸非你不嫁的女人，我这就回府，对我爹爹说，我朱思思福薄，不配陪伴三王爷左右，让他在朝中替我另寻一户好人家，送我出嫁！”

龙裕天听到这些，走到门口的脚步猛然停了下来，转过身惊怒地看了一眼朱思思，阴鸷的眼神充斥着他呼之欲出的怒气：“思思，你这是在威胁本王？”

迎娶朱思思，一来是两人青梅竹马的感情；二来就是要借助丞相的势力巩固他朝堂上的地位，让他顺利地当上圣宸国的太子。这一点，无论是朱丞相或是朱思思，都暗中达成了默契。

可现在，朱思思竟然说出让丞相在朝中另寻良人的话，实则是用她爹的势力，逼迫他做出选择。

龙裕天步伐沉稳缓慢地走到朱思思面前，阴恻恻的面容在烛光的映射下冰冷得令人心惊。

“思思，我一直以为你是一个温柔体贴、识得大体、最得我心的女人，却没想到你竟然也会如此无理取闹，甚至用这种方式威胁我？你应该知道，本王这一生最恨别人胁迫了，尤其是关于朝政方面的大事！而且从一开始，本王就对你说得清清楚楚，我不会，也不可能只有你一个女人，别说现在一个钱朵朵，以后在我身边还会有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如果你连这一点都容忍不了的话，那我对你真是太失望了。”

朱思思抿抿唇，震惊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刚想伸出手拉一下龙裕天，就看到他转过身子，大步走到了门前。

然后，他的声音略带一丝愠怒和凉薄，从门口传来：“既然你想到让你爹给你另寻良人，那本王也不阻止，从今以后，本王和你再也没有任何关系！”

朱思思看着龙裕天冷情而决绝的背影，凝聚着泪光的眼底一股狰狞的恨意油然而生。

和龙裕天闹得不欢而散之后，朱思思在思雨阁稍做休息了片刻，便独自离开了三王府。

她坐在自家的轿子上，掀开帘子仰望着漆黑无边的夜空，心里的黑暗也越发扩大。

月光下，一道修长的身影一直默默地跟在她的轿子后，朱思思扭头一看，连忙下了轿子，走到那男子身前，温婉地行了一礼：“大王爷，怎么是您？”

“本王刚办完事，一个人无聊，就转了一会儿，没想到这么巧，竟然遇到朱小

姐。”龙朝涵谦和有礼地回了一句，然后看到朱思思红着眼眶，额头也受伤了，便惊讶地问道，“朱小姐，本王看你似乎有些不开心，难道是受了什么委屈？愿不愿和本王说说？兴许本王还能出手相助。”

“好吧，我心里也十分委屈，就同王爷一起谈谈心吧。”朱思思也是病急乱投医，死马当活马医了。

龙朝涵招来了远处跟随的马车，带着朱思思一同坐了上去。两个人一路上也没说什么，马车行驶了一会儿，便停了下来。

朱思思下了马车，看到眼前金碧辉煌的宫殿，才知道原来自己到了皇宫。

龙朝涵看到朱思思惊讶的表情，先发制人地说：“母后最近总是念叨朱小姐，想必是想你了，所以本王就自作主张把你带来了，朱小姐不会怪罪本王吧？”

“怎么会，能来陪伴皇后，是思思的福气。”朱思思礼貌地笑着，跟着大王爷一起进了凤藻宫。

宫殿内，皇后娘娘衣着鲜亮地坐在金丝软榻上，眉眼含笑地望着他们，似乎早就准备好了一般。

“思思来了，快看茶。”皇后招呼宫女端上上好的茶水瓜果，便热情地和她聊起家常，“思思小时候最喜欢往本宫这里跑，只不过现在大了，倒是和本宫有些生疏了，不常来看望本宫了，这让本宫怪挂念的。”

朱思思抬起头，看到皇后淡淡地笑着，眉眼间亲切无比，没有半点威严，刚受了委屈的她心里莫名地升起一抹感动：“多谢皇后娘娘关爱，思思以后一定多来陪伴皇后娘娘。”

“嗯，真好。”皇后一脸笑咪咪的样子，转头看了一眼龙朝涵，随意地问了一句，“朝涵，这么晚了，你怎么会和思思在一起？”

“母后，儿臣路过三王府的时候，恰好看到了思思，就把她带来一起看望母后了。”龙朝涵如实回答，眼角淡淡地递给皇后一个讯息。

皇后多精明一个女人，立刻会意，顺着话茬儿接了下去：“思思在三王府玩得开心吗？老三一定舍不得让你走吧？”

提起三王府，朱思思就一肚子的委屈，她叹了口气，说道：“三王爷对我自然是好的，就是那个三王妃，处处和我作对，看我好不容易去了一趟三王府，和三王爷能说上几句话了，她硬是没事找事，带我们去看什么尸体，世界上怎么会有那么恶心的女人！”

皇后听到“尸体”两个字，立刻变得警惕了起来，却装着十分好奇的样子，闲聊似的问了一句：“尸体？三王府怎么会有尸体呢？三王妃一个女孩子家，怎么会

喜欢弄那个啊？思思你在和本宫开玩笑吧？”

朱思思看皇后不信任自己，立刻解释道：“思思没有说谎，钱朵朵真的收藏了一具尸体，说是和上次三王爷被刺杀有关，而且我看她的样子，好像是查到了什么线索似的，只不过说到关键的时候，她就把我赶了出去。皇后娘娘，您给我评理，我和三王爷从小青梅竹马，没有人比我更担心三王爷的安危了，她凭什么不让我知道内幕啊？我看，她就想着一个人在裕面前出风头，挑拨离间！”

朱思思只顾着自己生气了，完全没有看到皇后和龙朝涵眼中一闪而逝的杀气。

钱朵朵这个女人，上次在凤藻宫的时候就已经说漏了嘴，言语中像是在刺探什么一般。

当初皇后还以为是自己多疑了，没太把钱朵朵的话放在心上，没想到竟然留下这么大一个祸患。

虽然那些杀手都已经死无对证了，可是为了儿子的皇位，为了自己的荣华富贵，她不得不谨慎行事。

“思思说得是，只不过现在三王妃风头正盛，你也只能忍耐一下了，况且宸王对待三王妃也是好得不得了，你当然会吃亏了。”皇后顺着朱思思的话往下说，小心翼翼地试探着。

朱思思叹了口气，也觉得愤愤不平，顺着皇后的话抱怨了起来：“皇后娘娘，您这话说得不错，钱朵朵也不知道用了什么勾魂术，把宸王都迷得神魂颠倒的，好几次公然在三王爷面前对她暧昧不明。而三王爷这个人，一向算是沉得住气的，这次也为了钱朵朵不惜和宸王在言语上起了冲突。这个女人真是祸害，她在三王府一天，所有的人都不得安宁。”

女人心海底针，这话说得一点都不错。

别看朱思思平时一副大家闺秀的样子，连说话都不敢大声一点，现在提起“钱朵朵”这个名字的时候，她恨不得将她碎尸万段了。

朱思思对钱朵朵的恨，正中皇后下怀！

“思思啊，这话也就和本宫说说算了，本宫知道你委屈，可是要是传到钱朵朵的耳朵里，那就不好了。唉，说来也真是可怜啊，怎么说你也是丞相家的千金，现在却要看一个尚书家女儿的脸色，也难怪你心里不舒服。”皇后说这话的时候，眉眼一直都在注视着朱思思的每个细微的表情，看到她的脸色越来越苍白，皇后继续煽风点火，“思思啊，话说回来，钱朵朵不在的时候，你是一枝独秀，所有的光环都属于你，可是钱朵朵一出现，你就变得黯然失色了，要是别的女人，你还可以凭借自己的优点去争取一下，可惜你的情敌是钱朵朵，你注定是斗不过她的。只要钱

朵朵存在一天，你就别想着龙裕天能够回心转意，说不定老三还会因为钱朵朵的挑拨离间，对你越发疏远厌恶呢。”皇后话说到此处，便很适当地停住了。

朱思思是个聪明人，一点就破，况且皇后知道，女人只有被逼到无路可退的地步，有了危机感，才懂得孤注一掷，懂得不择手段。

原本皇后是想拉拢一下钱朵朵，可惜这女人太不受教，收了自己的东西竟然倒戈相向了，还帮着龙裕天一起对付自己。

看样子，钱朵朵真是不能留啊！

朱思思听了皇后的这些话，恍然大悟，她抬起头，还想着和皇后讨论些什么，皇后就站了起来，疲惫地揉了揉太阳穴，笑道：“思思啊，本宫有些乏了，你退下吧，只是本宫要你知道，本宫一直把你当作亲生女儿一般看待，不管你做什么，本宫都会站在你这边，为你撑腰，懂吗？”

朱思思哪里听不懂皇后的言外之意，她连忙福了福身子，感动地道：“谢皇后娘娘垂怜，思思必当结草衔环，报答皇后娘娘的大恩。”

皇后满意地勾起了一道笑意，被宫女搀扶着进了内室。

借刀杀人，永远是经久不衰的经典计谋。

钱朵朵自从在望湘楼赢取了上千两银票后，便每天早出晚归出门寻找店铺，想要在京城开一家现代化的夜总会。只是她好不容易看中了百花楼对面的一家客栈，准备拿着银票和地契把客栈租下来的时候，客栈的老板却像是见了鬼似的，说什么都不愿意把客栈租给钱朵朵。

这个地契全京城的人都知道，是大王爷的新宅，谁敢住啊，而且客栈的老板还一度怀疑她这个地契来历不明。这让钱朵朵实现自己伟大理想的愿望，在迈出第一步的时候，就胎死腹中了。

钱朵朵犹豫了好几天，生怕那么好的店铺被别人抢了去，于是便一不做二不休，横冲直撞地去宸王府拔十四的毛。

只是刚走了一半，钱朵朵便看到前方不远处的巷子里围了不少百姓，交头接耳议论纷纷。

钱朵朵好奇心重，稍微打听了一下，便知道了事情的起因经过。

原来这个当街打老婆的男子叫阿昌，嗜赌成性的他输光了家里所有的家当，现在又想将自己的亲生女儿卖到百花楼，换了银票继续玩乐。

钱朵朵自诩是一个除暴安良的侠女，现在遇到了如此天理不容的事情，她当然要走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

阿昌一看有人管闲事了，一开始还气势汹汹地咒骂威胁两声，可到最后，钱朵朵干脆也不和他讲道理了，挽起袖子对着他便是一顿拳打脚踢。阿昌看着钱朵朵杀气腾腾的样子，彪悍得像个母夜叉，吓得他一边尖叫着“救命”，一边推开人群逃窜了出去。

钱朵朵哪能这样轻而易举地放过他，今天若不让他彻底醒悟认错，等她一走，阿昌说不定会变本加厉地打骂他老婆。

想到这里，钱朵朵随手拿起地上的一根棍子，冲着阿昌的后背猛地扔了过去，快准狠的力道一举把逃窜的阿昌“歼灭”在了地上，还连滚带爬地翻了好几个跟头。

就在这时候，街道的正前方一辆华丽的马车缓缓行驶而过。两匹骏马，侍卫随从，一看这架势，就知道马车里的人非富即贵。

随即，马车里传出了一道骄纵的女声：“闹什么闹，竟然敢当街行凶，还有没有王法了？”

阿昌看到马车，像是看到了救命稻草似的，一边飞跑一边大叫着：“救命啊，郡主，杀入了……”

钱朵朵打得正在兴头上，哪有就此收手的道理，管她什么俊猪帅狗的，举起棍子就冲着阿昌冲了过去。

这时候，马车的帘子被掀了起来，一抹娇小的身影灵巧敏捷地跳到了地上，在钱朵朵抬手的一瞬间，扬起手里早就准备好的鞭子，卷住了她的手腕，一个用力便将她手里的棍子甩出了好远。

钱朵朵压根儿没想到半路杀出个程咬金，不过她的反应也算灵敏，棍子被甩出去的一瞬间，就跳出了鞭子的攻击范围，蹙眉看着眼前突然出现的女子。恰巧，马车前的女子在钱朵朵抬头的瞬间，也看清了她的面容。

“钱朵朵？”

“昭阳？”

两个人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喊出了对方的名字，惊愕地睁大了双眼。

“真是不是冤家不聚头啊，没想到本郡主竟然在这里遇到了你。”昭阳挥着手里的鞭子，轻慢地瞥了一眼钱朵朵。

钱朵朵听到昭阳傲气的话，冷哼了一声。她觉得自己真是和这个昭阳有仇，不但十四那些事让自己心里郁闷了好几天，现在打个架出出闷气，都能被她给撞见。

钱朵朵神态浮动了一下，又重新从地上捡起棍子，面对着昭阳身边的一众侍卫，丝毫不示弱：“昭阳，今天这事和你没关系，你最好闪一边去，否则本姑娘手